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6号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23年实现净利润596,537,291.63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9,653,729.16元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894,490,755.91元（含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357,607,193.44元）。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2023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81,833,948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372,275,092.2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522,215,663.71元结转至下一年度。2023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若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2023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3,007,272.64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2.95%。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本次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其他说明

1、近三年，公司每年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当年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平均约 52.53%，持续高比例现金分红，可以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并增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彰显了公司坚持引导投资者形成“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的理念，也表达了公司持续回报广大投资者的决心。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29日